

施特劳斯的
中国知音

陈子善

本文说的施特劳斯指奥地利“圆舞曲之王”约翰·施特劳斯，又称小约翰·施特劳斯，而不是指德国“交响诗之王”理查·施特劳斯，这是首先应该加以说明的。而所谓“中国知音”也不是指一般的古典音乐从业者或爱好者，而是指现代文学史上喜欢小约翰·施特劳斯的两位新诗人。

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与古典音乐关系最为密切的新诗人是刘荣恩，他就有一首诗咏小约翰·施特劳斯。1944年刘荣恩自印的新诗集《五十五首诗》中收入一首《“维也娜森林故事”》，这是我们所能见到的他写的第二首咏古典音乐的诗，第一首是他写的《贝多芬：第九交响乐》，也收在《五十五首诗》中。他的这首诗如下：

乐师，再演奏一次“维也娜森林故事”/维也娜的珠子，抓住了晨林中的幽灵/管在乐谱里，来喜悦异域人的心。

在中国咖啡馆里，“维也娜森林故事”/振起翅膀来，散着森林的声音，/黄昏和静时，讲着无穷的故事。

去躲躲雨，要了茶，去听“森林故事”，/不，不是乐谱的甜蜜，我知道了——/是你；不然森林故事是焦炭的丛林。

小约翰·施特劳斯是奥地利首都维也纳人，对维也纳郊外一片美丽的森林情有独钟，这首悠扬婉转的圆舞曲是他献给故乡的赞歌，也是他脍炙人口的代表作之一。刘荣恩这首诗不仅写出了这首圆舞曲以优美的乐声“来喜悦异域人的心”，而且点明“在中国咖啡馆里”，这首乐曲“振起翅膀来”，“讲着无穷的故事”。大概因为当时刘荣恩所在的天津还沦陷在日本侵略者之手，他曲折地借这首圆舞曲表达中国爱乐者的心声。

无独有偶。三年之后，一位青年诗人，曾受到沈从文赏识，后来以首译“天书”《尤利西斯》而享誉文坛的金隄，又在1947年6月7日天津《益世报》副刊发表诗作《无声的舞曲》，写下了他聆听施特劳斯圆舞曲唱片的独特经历和遐想。此诗较长，共12节35行，不能尽录，但必须指出的是，作者以“维也纳的华尔兹/维也纳森林的故事”和“维也纳的华尔兹/蓝色的多瑙河”这两节诗先后穿插在全诗之中，即以小约翰·施特劳斯的这两首最有名的圆舞曲点题，又以这两节诗带出一只调皮的小黑猫，来捣乱正在快速旋转的小约翰·施特劳斯的圆舞曲唱片，于是：

旋转，旋转，旋转，/海浪，白鸥，秋风，枯叶
“这个猫怎么这样惹气，/惹气人要什么时候？”/竹针头突上突下/水晶眼骨碌碌跟上跟下

……
脚尖，脚尖，脚跟/起，飘，落，飞舞，神舞
……

脚步懒懒的响出房间/留下一个呵欠的回声，/小黑猫伸出白色脚掌/神往于无声的旋律：
旋转，旋转，啜——啜

金隄当然很喜欢听“维也纳森林的故事”和“蓝色的多瑙河”，尽管受到小黑猫的“干扰”。此诗写得生动有趣，又别致，正好与刘荣恩的诗形成一种对照。

小施特劳斯如果泉下有知，对这两位喜爱圆舞曲音乐的中国新诗人赞赏他的《维也纳森林的故事》等名曲的不同感受，也当发出会心的微笑吧。

天一阁、天童寺、育王寺、雪窦寺、溪口、东钱湖乃至比较偏门的郑氏十七房等，是行走宁波的旅游者心目中不可错过的景点。但我以为，还有一个地方如果不去打一下卡，会是一个极大的遗憾，虽然我也是最近才见识了它的价值。

中国保存完整的地面木结构房屋建筑，大多分布在山西及周边地区，建于唐代的南禅寺大殿、佛光寺是其代表作。

北方的干燥气候有利于延长木结构建筑的寿命，是显而易见的。相比之下，江南地区便没那么幸运了。

或许由于南禅寺、佛光寺已是古代木结构房屋建筑的“祭酒”，或许还由于南方的气候条件对木结构建筑天然不友好而让人沮丧和懈怠，人们似乎从来没有有什么兴趣提出这样的问题：江南一带留存至今最早的木结构建筑在哪儿？

我能够想象许多人脑海中第一时间划过的城市是：南京？杭州？苏州？或者绍兴也有可能？要不就在哪个名不见经传的山坳坳里藏着？人们的脑筋无法急转弯。

确实，按照一般的逻辑，宋刻元槧尚且难觅，遑论一座古早的木头房子？退一步说，即使是货真价实的存在，该众所周知的早就众所周知了，还能等到今朝才



影 (纸本设色) 邵仄炯

以科学的激励机制来鼓励他们。经过几年的努力，《玉蜻蜓》《珍珠塔》《描金凤》《三笑》《杨乃武》《双珠凤》《武松》《双金锭》《水浒》《英烈》《隋唐》《七侠五义》《金枪》《岳传》等经典弹词评话书目都有了专项的传承人，通过传承人目对唱腔流派和表演风格也都进行了系统的学习继承，使这些优秀的评弹瑰宝得以继续流传后世。

优秀传统文化仅仅只有继承

传统与新编

高博文

是不够的，必须跟上时代的需求和观众审美情趣的变化而不断发展。过去我们的诗词谱唱《蝶恋花·答李淑一》《卜算子·咏梅》等就是突破了原有的固况，中篇评弹也是根据社会的发展变化而建立起来的新模式，众多名家集聚完成一台大曲目的新模式。我们通过全面了解这段历史，从而更好地发展前进。

几年来，我们陆续创作上演了《林徽因》《初心》《高博文说繁花》《医圣》《战·无硝烟》《唐·三彩》等，得到了观众较高的评价，我们还复排了经典中篇《赵氏孤儿》《一往情

来话噪什么“国家宝器”“江南第一”？

“贫困（指知识或信息）限制了想象”。还真是，我的孤陋寡闻，直接限制了认知的宽度，浑然不晓——就在我们再熟悉不过、辐射半径只有200多公里的宁波市（江北区洪塘街道），竟然矗立着一座江南地区最古老、保存最完整的木结构建筑——保国寺。

保国寺的“分量”，不可用晚近流行的“炒作”两字描述：早在1961年3月，国务院公布的“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里面就有它。

“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是什么概念？它是礼待故宫、长城、大雁塔、晋祠等77处著名古建筑及历史纪念建筑物的地方。刨去那些砖石结构的，真正的木结构建筑入围者，寥寥无几。保国寺能够跻身其中，绝对靠实力角逐而不是靠推销模式。

决定保国寺历史地位的，有几个关键词不可缺少——早（宋朝），木（木结构房屋），全（保存完整），奇（设计巧妙）。更重要的一点是，它的建造方法，被号称中国古代最重要、最完整的建筑技术教科书《营造法式》所吸收、记

载。其意义比绘画作品被张彦远的《历代名画记》录入为重。

1925年，正在宾夕法尼亚大学建筑系深造的梁思成打开父亲梁启超寄给他的《营造法式》一书，感到十分无助：“当时在一阵惊喜之后，就给我带来了莫大的失望和苦恼——因为这部漂

亮精美的巨著，竟如天书一样，无法看得懂。”

推想这里的原因，或是宋代的营造学专业术语和现代建筑语言系统的差异太大，或是概念与实物无法相互参照和对应。事实上，梁思成即便通过广泛的田野考古获得可以相互印证的成绩，那也非常有限，原因在于《营造法式》时代或之前诞生的木结构建筑物，存世量已经极其稀少！我们只能假设，梁思成在得书之前或之后能去保国寺实地考察的话，那么许多“莫大的失望和苦恼”会得到最大限度的化解，变成豁然开朗的愉快和兴奋。

专家发现，保国寺大殿的做法反映了最多的《营造法式》记载的内容；它的许多做法及规制，成了《营造法式》的实物例证，堪称活化石。举例说，保国寺大殿所用斗拱模数，与《营造法式》的规定基本一致；《营造法式》有关藻

井的做法基本是保国寺藻井式样的翻版……

还有一个值得国人骄傲一下的成就是，保国寺大殿斗拱用料断面之高宽比为3:2。直到18世纪末，英国科学家汤姆士·扬才发现：这样的比例，出材率最高，具有最理想的受力效果。

至于保国寺大殿“虫不蛀，鸟不栖，蜘蛛不结网，梁上无灰尘”等奇特现象，学术界至今也拿不出一个令人信服的解释。

保国寺是可以做博士论文的一部大书。可惜它没有引起专业以外人士足够的关注。这个人群自然也包括了。多少年来，我去宁波很多次，却从来没有踏入保国寺半步，也没有从身边的宁波人口中听到关于保国寺的种种说法，真可谓“歪墙开旁门——邪了门了”。

保国寺早已没了暮鼓晨钟、梵呗圆音，既然如此，哪来如本文标题所示的“香火”？恐怕要作这样的理解了：保国寺的建筑理念渗透在后世包括日韩两国在内的古代建筑中，是有迹可循的。而就在近日，我去杭州网红打卡地“南宋德寿宫遗址博物馆”，从一则解说词里得到的最大安慰便是：它借鉴了保国寺的建筑理念和元素！

呵呵，那不是赓续了保国寺的“香火”又是什么。

靓妹与虎仔，是母子俩，却不是美女和帅哥，是堂妹家凶猛如狼的两只狗。

按理说，堂妹家的狗，相当于她的编外家庭成员，但我在外当兵，从未与这对长四条腿的母子邂逅。

有一年清明，回老家祭祀先人们，完事后已临近中午。正好路过堂妹的别墅门口，大哥说进去喝茶茶再走，说罢就敲门。铁门“咚咚”响，还没听到脚步声传来，先传出一阵狗吠，不是宠物狗那种娇滴滴娘娘腔的低吟浅唱，也不是农村土狗那种歇斯底里的虚张声势，而是从喉咙里滚出来的吼声，包含着如临大敌的亢奋，低沉而嚣张。

大门打开，妹夫见是我们，热情让进。我端端的目光绕过他宽阔的身形，看见墙角处，两根手腕粗的铁链拴着两只狼狗。它们见有生人进来，目光炯炯，双耳直立，张开大嘴，露出尖利的牙齿，吠叫着往前扑，扯得铁链“哗哗”响，一副有种你就来与我大战三百回合的架势。妹夫一声吆喝，“趴下”。这是对狗说的。如果不听清楚，趴下的一定是我。两只狗乖乖卧倒，闭了嘴，目光柔和了许多。

我提心吊胆地从它们前面走过去，可不放心，回头看了一眼，发现它们俩站起身，居然朝我摇了摇尾巴，传达出温暖人心的友好信息。德牧这种狗，的诚实诚而又聪明，善于察言观色，看见主人热情，又下达了相当于不许动粗的命令，立即转变立场，不再视我为来犯之敌。

这就是靓妹和虎仔，正宗德牧血统。靓妹时年10岁，虎仔8岁，按照狗1岁相当于人7岁的说法，靓妹年逾古稀，虎仔也已知天命，反正都已“夕阳红”。而看它们俩的身体，却仍然肌肉紧绷，精神头儿十足，一点未显老态。

转年清明，我照例上坟，这次提前与堂妹约定，在她家吃午饭。进得院去，靓妹与虎仔依然被铁链拴着，它们张了张嘴，见到是我，又把嘴闭上了，没有恶狠狠地打招呼。虽然一年未见，它们居然还认识在下！我想狗的记忆力不至于如此惊人，可能是它们把我的气味，储藏在记忆中了，这是狗的本领。

饭桌上，聊起靓妹与虎仔，我最好奇的是它俩的“伤人”事件。妹夫告诉我，俩厮也看人下爪，进门东张西望的，神态鬼鬼祟祟的，穿着破破烂烂的，它会以为是小偷，以怒吼恐吓为主；而平时杀猪宰牛的人，身上散发着血腥气，它就不客气了，保准上去就是一口，嘴下绝不留情。我说既然是母子，感情一定很深吧，

人是这样的，狗是不是也这样？妹夫说平时看不出来，各吃各的，各睡各的，偶尔互相嬉戏一番，关键时候真的是上阵“母子兵”。

一次，与邻家的猛犬厮杀，对方也不是好惹的，咬住靓妹的大腿不放，虎仔奋勇上前，母子同心，其利断金，撕咬得昏天黑地，直到被人使出吃奶的劲拉开。那一次战况惨烈，对方倒地，气若游丝，奄奄一息。靓妹也遭受重创，鲜血模糊，翻皮见骨，但仍昂然挺立，双眼皮微眨四方。

通过战场考验，这对母子的感情是毋庸置疑的。

贪恋农村清新的空气与淳朴的乡情，我到堂妹家的次数多了起来。我发现，靓妹与虎仔有着一一种难得的品性，除了前厅，它们从不进屋，如果我们在室内笑闹，它们出于好奇，站在门外瞧瞧，却不跨过门槛与人同乐。就是主人忘记喂它，而厨房又飘出诱人的香味，它们也只是站在门口看看，不肯乞求，不肯显出馋相，更不肯迈上厨房前的台阶。如果主人没有打赏食物，它们便默默走开，卧在阶前，闭眼小憩。

年复一年。一天，堂妹来电说靓妹走了。噩耗来得太突然，我感到一阵伤感。值得宽慰的是，靓妹活到15岁，也算是高寿岁瑞了。堂妹说在给靓妹送葬之前，虎仔一直围着靓妹的躯体转圈，闻了又闻，嗅了又嗅，嘴里发出低低的“呜呜”声，想必也是伤心至极。

现在，虎仔也已进入暮年，老得走路都十分吃力。它现在自由了，不用再拴铁链，经常无精打采地卧在阳光下懒得起身。有时候家里来陌生客人，它会努力地站起身，发几声低吼，但想冲上前去，已经心有余而力不足。

不过，有几次我们上山挖野菜，或者去地里干些活，一回头，却发现虎仔不知何时也跟来了。行走在田间地头，虎仔往昔的矫健、凶猛与灵敏荡然无存。它的后腿弯曲，肌肉松弛，像套拉着两只肉袋子，所有的力量似乎只来自依然坚硬的骨头，不要说一跃而起，支撑起它庞大的身躯也是勉强。

来干什么呢？眼睛警惕地巡视四周。我想它是受到天性的驱动，履行着保护我们的职责。功利一些，狡诈一些，圆滑一些，抑或懒惰一些，它都不会来。

但它还是来了，这样的狗，即使英雄迟暮，依然牢记护主初心，血液里流动着非同一般的品性。只有狗能做到极端忠诚，永不退休。



靓妹与虎仔

金毅

十日谈

名家与经典

责编:朱光 沈琦华

明起刊登一组《我的微信朋友圈》。